

13 重要：此乃重要文件，務需閣下即時垂注。如有疑問，請尋求專業建議。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管理人為睿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睿亞資產**」)，對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其所知所信，並無遺漏促以令本公告的任何陳述具誤導成分的其他事實。

證監會認可並非對該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非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投資涉及風險，包括損失本金。倘若閣下對本公告所載資料或投資於本公告所提述的基金有任何疑問，應向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財務或專業顧問諮詢獨立意見。

PREMIA MSCI 越南 ETF

(股份代號：2804 / 9804)

Premia ETF 系列的子基金
(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571 章)第 104 條
獲認可的香港單位信託基金)

通知及公告

Premia MSCI 越南 ETF 管理費減免及 指數授權條款的進一步更新

Premia ETF 系列管理人睿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人**」）宣布自 2024 年 5 月 2 日（「**生效日期**」）起，(i) Premia MSCI Vietnam ETF（「**子基金**」）的總費用比率（「**總費用比率**」）將從每年 0.75% 下調至 0.70%；(ii) 子基金相關指數的初始期限將於 2024 年 4 月 30 日開始，並持續至 2027 年 4 月 29 日（統稱「**變更**」）。為免生疑問，子基金的投資目標及策略將不會改變。

本通知及公告（「**公告**」）所用之詞彙（並未界定）具列於 2024 年 5 月 2 日的 Premia ETF 系列基金說明書之相同含義。基金說明書可在 Premia ETF 系列網站 www.premia-partners.com¹ 及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¹ 查閱。

子基金管理費下調

管理人欣然向子基金投資者宣佈，秉持持續為投資者提升價值並提供具競爭力產品的宗旨，將子基金的總費用比率從每年 0.75% 下調至 0.70%，即時生效。

進一步更新與子基金指數供應商的指數授權協議

請參閱 2024 年 4 月 2 日關於「Premia MSCI 越南 ETF 相關指數、基金名稱及第六份補充契據中名稱的變更」的通知和公告。

管理人欣然進一步向子基金投資者宣佈，管理人已就指數授權協議與子基金的新指數供應商 S&P Dow Jones Indices LLC 達成協議修訂條款及細則，為投資者優化更靈活及符合市場慣例的條款。指數授權協議的初始期限從 5 年縮短至 3 年，初始期限的開始日期為 2024 年 4 月 30 日（而非 2024 年 5 月 2 日），並將持續到 2027 年 4 月 29 日（而非 2029 年 5 月 1 日）。協議續約期限維持為 3 年。

¹ 該網站內容未經證監會審核。

為免生疑問，(a) 相關指數的變更及 (b) 子基金名稱變更的生效日期仍為 2024 年 5 月 2 日。

閣下如對本公告或 Premia ETF 系列有任何疑問，請與我們聯絡：香港中環都爹利街 13 號樂成行 12 樓，電話號碼(852) 2950 5777，傳真號碼(852) 2950 5700，或發送電子郵件至 enquiries@premia-partners.com。

Premia ETF 系列的管理人
睿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5 月 2 日